

---

# 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C-ROSS)

安达保险有限公司

Chubb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0 年第 4 季度

---

## 一、基本信息

(一)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世纪大道 1229 号 801，802，803A，804 室

(二) 法定代表人

Kevin Bogardus

(三)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在上海市、江苏省、广东省和北京市经营除法定保险业务以外的下列保险业务：

1.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
2. 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3. 上述保险的再保险业务。

(四) 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

安达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美国联邦保险公司在上海设立的独资子公司。

(五)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 Chubb Limited。

(六)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公司无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5 位董事。

董事长 张蓓

2016 年 3 月 22 日出任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193 号、保监许可【2017】553 号。张蓓女士 2004 年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张蓓女士曾在中国外交部和上海张江集团任职。自 2002 年起进入保险行业起，从事保险工作已近 17 年，历任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美国北美洲保险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对保险公司的经营发展有着深刻的理解。

副董事长、总经理 Kevin Bogardus

2016 年 7 月 29 日出任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737 号；2016 年 3 月 21 日出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185 号。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选举为副董事长。Kevin Bogardus 先生毕业于美国塔夫茨（Tufts）大学，获得文学学士学位，自

---

1994 年起开始保险职业生涯，从事保险工作已有二十多年。加入本公司之前，Bogardus 先生在亚洲地区及中国先后担任过瑞士丰泰保险、奔福、安达保险及华泰财产保险数个高管及董事职位。Bogardus 先生对保险公司的经营和运作有着深刻的理解，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且成绩不俗。多年来在亚洲多个地区的管理经历，使他对中国以及整个亚洲地区的保险市场相当了解。

**董事、副总经理 章音**

2016 年 7 月 25 日出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719 号。2018 年 1 月底出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8】121 号。章音女士毕业于美国德雷克大学精算学专业，自 1993 年进入保险行业以来，在保险行业已有二十多年工作经验。章音女士先后从业于美国、香港和上海的保险市场，分别在寿险和产险公司的精算部、财务部、业务部和营运部等多个部门学习磨练，历任精算总监、财务总监、业务顾问、首席运营官等数个重要岗位，积累了丰富的个人业务和企业业务知识和管理经验，同时具有较强的专业判断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沟通能力。

**董事 Mumtaz Ali**

2016 年 10 月 11 日出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1019 号。Ali 先生毕业于新南威尔士大学和悉尼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拥有 20 年多的保险业财务管理经验，并持有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执照。Ali 先生于 2008 年 10 月加入安达集团亚太区管理部，担任亚太区财务控制专员，随后于 2012 年 8 月担任亚太区财务主管，自 2016 年 7 月起担任安达保险香港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Ali 先生对亚太区多个地区的保险市场都相当了解，执业期间谨慎遵循当地的法律法规，同时积累了丰富的财务管理和风险管理经验。

**董事 LEE JIN-PEG**

2017 年 12 月起出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7】1391 号。Jin Lee 女士毕业于澳大利亚墨尔本大学，获得法学学士与商学学士（荣誉毕业）。Jin Lee 女士现任安达集团亚太区副总法律顾问。在加入安达集团之前，她曾在澳大利亚从事法律执业。

**2. 监事 Jean Ong**

2016 年 10 月 26 日出任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1055 号。Ong 女士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获得会计本科学位，拥有逾 20 年的保险业财务管理经验，并持有新加坡注册会计师执照。Ong 女士于 2002 年 12 月加入安达保险新加坡有限公司，担任首席财务官，并自 2013 年 5 月起担任安达保险新加坡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合规官。Ong 女士执业期间谨慎遵循当地的法律法规，同时积累了丰富的财务管理和风险管理经验。

---

###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副董事长、总经理 Kevin Bogardus

2016年7月29日出任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737号；2016年3月21日出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185号。2016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选举为副董事长。Kevin Bogardus先生毕业于美国塔夫茨（Tufts）大学，获得文学学士学位，自1994年起开始保险职业生涯，从事保险工作已有二十多年。加入本公司之前，Bogardus先生在亚洲地区及中国先后担任过瑞士丰泰保险、奔福、安达保险及华泰财产保险数个高管及董事职位。Bogardus先生对保险公司的经营和运作有着深刻的理解，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且成绩不俗。多年来在亚洲多个地区的管理经历，使他对中国以及整个亚洲地区的保险市场相当了解。

#### 董事、副总经理 章音

2016年7月25日出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719号。2018年1月底出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8】121号。章音女士毕业于美国德雷克大学精算学专业，自1993年进入保险行业以来，在保险行业已有二十多年工作经验。章音女士先后从业于美国、香港和上海的保险市场，分别在寿险和产险公司的精算部、财务部、业务部和营运部等多个部门学习磨练，历任精算总监、财务总监、业务顾问、首席运营官等数个重要岗位，积累了丰富的个人业务和企业业务知识和管理经验，同时具有较强的专业判断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沟通能力。

#### 投资负责人

鉴于公司的投资资产规模有限，投资品种单一，本公司未设置独立的投资管理部门，亦未任命投资负责人，公司财务部为资金运用的具体执行部门，财务负责人代替投资负责人签署相关报告。

#### 董事会秘书 朱红霞

2017年4月出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7〕388号；朱红霞女士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得法学硕士学位，并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朱红霞女士熟悉中国法律以及外资公司治理和运作，具有丰富的法律实践经验以及专业的保险业务及公司法律事务处理能力，先后任职于中伦律师事务所、其礼律师事务所和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 总经理助理及首席风险官 时迪胤

2016年11月30日出任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1234号。于2019年4月出任公司首席风险官。时迪胤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得硕士学位，拥有注册金融分析师(CFA)及金融风险经理(FRM)称号。

---

时迪胤先生在保险行业工作已逾二十年，曾担任多家合资保险公司的财务总监或财务负责人，一贯遵守法律法规和职业准则，具有诚信勤勉的品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操守，工作表现获得管理层和广大员工的高度评价和一致认可。

总经理助理 康英

2019年3月7日出任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19】326号。康英女士于1997年毕业于纽约圣约翰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先后在苏黎世保险纽约和瑞士丰泰保险纽约任责任险核保，在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任责任险顾问，在英国皇家太阳联合保险集团任承保技术总监，在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任责任险高级顾问，在劳和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任安达业务部责任险总监，在安达保险有限公司历任责任险总监、商险总监。

康英女士热爱并熟悉保险工作，自1997年在美国进入保险界，2005年回国，从事保险及有关管理工作逾22年，工作踏实，善于协调与沟通。在我公司担任责任险、商险总监期间，工作认真负责，其在保险领域的丰富专业知识和工作表现，得到了员工及管理层的认可。

财务负责人 范采丰

2019年3月7日出任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19]296号。范采丰女士于1991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财经系，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自2002年起，先后在瑞士丰泰保险（现安盛天平财产保险）、信利保险、瑞再企商保险担任财务总监及财务负责人。

范采丰女士工作踏实认真，具有良好的专业技能及沟通能力，从事保险相关工作17年，对保险公司的保险业务和财务管理具备了相当丰富的经验。

总精算师 柏文卿

自2005年11月起出任公司精算责任人，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29号。2017年10月18日起出任安达保险有限公司总精算师，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7】1247号。柏文卿女士为英国精算师，毕业于伦敦城市大学卡斯商学院，获得硕士学位。现任为安达保险有限公司精算与再保险负责人。历任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责任人。

合规负责人 李晓兰

自2017年10月24日起出任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7】1250号。李晓兰女士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获得法学学士及文学学士学位。李晓兰女士不仅在保险公司合规、内控、风险管理具有丰富的知识，在管理方面也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先后任职于安盛天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劳合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广东分公司总经理 黄飞雁

2016年7月出任广东分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粤保监许可【2016】813

---

号。黄飞雁女士毕业于中山大学，自 2000 年进入保险界以来，从事保险及有关管理工作近 16 年，曾先后任职于美亚保险广东分公司和华泰财产保险特殊风险事业部，担任培训经理、区域经理等重要管理职位，取得卓越的销售业绩，获得了丰富的业务知识，也积累了宝贵的管理经验，并为业界培养了一批优秀的保险人才。

总经理助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王海红

王海红女士于 2017 年 3 月出任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京保监许可【2017】7 号，2019 年 3 月 7 日出任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19】327 号。王海红女士本科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并于 1999 年取得了中央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硕士学位。

王海红女士自 1989 年进入中国保险界，从事保险及有关管理工作逾 27 年，先后在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市公司任国际部副总经理，在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北京分公司财产险副经理、总公司商险承保部副总经理、特殊风险部总经理，在劳合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任安达业务部执行总监，不仅获得了丰富的业务知识，也积累了宝贵的管理经验，并为业界培养了一批优秀的保险人才。

审计责任人 杨佼臣

自 2017 年 4 月起出任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7】325 号。杨佼臣先生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拥有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及国际信息系统审计师资格，现任公司内审部高级经理。杨佼臣先生自 2001 年进入保险行业，先后任职于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杨佼臣先生不仅在保险公司审计和内控工作方面具有丰富的知识，在管理方面也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江苏省分公司总经理 马明

2019 年 3 月出任江苏省分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苏银保监许可【2019】368 号。马明先生 2007 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获得产业经济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自 2007 年进入保险业以来，先后就职于平安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财产险核保部、乐爱金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以及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责任险及金融险部，历任企业财产险、责任险和金融险等多业务条线核保及管理工作，积累了丰富的商业保险业务专业知识和公司管理经验。

#### (八) 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报告联系人姓名：王春华

办公室电话：021-23256750

电子信箱：florawang@chubb.com

## 二、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一)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40.30%	260.50%
(二)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73,036,070	306,575,496
(三)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0.30%	260.50%
(四)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73,036,070	306,575,496
(五)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A	A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本年累计数
(六) 保险业务收入（万元）	19,540.44	90,410.42
(七) 净利润（万元）	-3,076.68	-1,336.43
(八) 净资产（万元）	48,737.35	48,737.35

### 三、实际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认可资产	2,381,785,326	2,662,344,654
认可负债	1,914,144,154	2,164,751,629
实际资本	467,641,172	497,593,025
核心一级资本	467,641,172	497,593,025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 四、最低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一) 最低资本	194,605,102	191,017,529
(二)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57,961,030	153,165,172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7,111,375	7,582,842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74,029,817	75,229,694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48,695,587	49,081,24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90,406,636	186,896,462
(三)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4,198,466	4,121,067
(四) 其他附加资本	-	-

## 五、风险综合评级

2020 年二季度综合评级结果为 A，2020 年三季度综合评级结果为 A。

## 六、风险管理状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起认真开展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工作。此自评估为我们进一步细致梳理公司现有风险管理制度、机制，开展差距分析提供了契机。公司各部门及分公司在自评估工作中积极协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根据保监会通知及要求，广东保监局评估小组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进驻我公司开始 SARMRA 评估工作，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完成了对我公司的现场评估，在此期间，广东保监局对我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展开了新一轮的现场评估工作。根据更新要求，评估小组在我公司采取查阅资料、现场查验、质询谈话、重点约谈、穿行测试、符合性测试和延伸评估等方式，从制度健全性和遵循有效性两方面评估我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识别公司的控制风险。广东保监局的现场评估工作对我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工作提供了很多细化意见和建议，使我公司对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及 SARMRA 有了更为深入的了解。

根据 2017 年 SARMRA 评估结果，本公司得分为 75.59 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6.34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6.2 分，保险风险管理 8.08 分，市场风险管理 7.07 分，信用风险管理 7.34 分，操作风险管理 7.46 分，战略风险管理 8.06 分，声誉风险管理 7.42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7.63 分。

2018 年根据监管部门工作安排，我公司未被选中作为现场评估对象。

2019 年并未接到监管评估的通知。我公司于 2019 年四季度进行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评估结果体现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可有效运行，并略有提升。

2020 年 1 季度，我司进行了对于 2020 年度规划风险评估，评估结果体现公司面临的风险组合略有变化，项目管理风险的重要性有所凸显，整体风险处于平稳可控。

2020 年 2 季度，公司根据当前经济环境及市场实际情况更新制定了 2020 年的具体业务、财务目标。合规及风险管理部对此更新后的三年滚动规划进行了风险重新评估。

2020 年 3 季度，对公司关键风险指标进行了梳理及整合，经过标准化体系化后的风险指标组合更便于收集与比较。

2020 年 4 季度，组织公司各风险责任人及控制措施负责人完成了年度风险组合及控制措施评估工作。

## 七、流动性风险

(一)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净现金流(万元)	-7,639.14	-2,793.53
综合流动比率(%)		
3个月内综合流动比率%	394%	309%
1年以内综合流动比率%	219%	211%
1年以上综合流动比率%	54%	50%
流动性覆盖率(%)		
压力情景一	170%	227%
压力情景二	253%	264%

注：基本情景和压力情景下的未来预计净现金流只需要4季度报送。

压力情景一：签单保费较去年同期下降80%；

压力情景二：预测期内到期的固定收益类资产20%无法收回本息。

(二) 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季度净现金流出7,639万元，货币资金余额为1.03亿元。本季度由于年末再保险分出集中结算，造成当季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为1.22亿元。全年累计经营活动净流入为1.21亿元，现金流较为健康。根据公司投资策略和风险偏好，除存出资本保证金外，资金运用仅限于一年及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公司定期及协议存款都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其中有56%的存款在未来3个月内到期，公司3个月内综合流动比率和1年内综合流动比率分别到达394%和219%，流动性风险低。

在压力情景一（签单保费较去年同期下降80%）下，公司流动性覆盖率170%。

在压力情景二（预测期内到期的固定收益类资产20%无法收回本息）下，由于公司考虑减少再投资的金额，因此公司流动性覆盖率253%。

基本情景下的流动性覆盖率170%。

公司本季度末的流动性覆盖率处于较为稳健的状态。

公司优质流动资产包括现金及合同约定可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包括存出资本保证金）。

在计算流动性覆盖率时，未考虑未来一个季度内到期的优质流动资产的现金流入，但是包括了未来一个季度内到期的优质流动资产再投资产生的现金流出。压力情

景二下预测未来一个季度内到期的优质流动资产再投资产生的现金流出时，为保持流动性水平对存款到期续存进行了适当的调整。

公司在未来现金流小于零时，会先对其产生原因进行分析。

因投资活动净现金流小于零，主要是由于公司用于投资的资金大于投资到期、收回的金额。通常公司只需要关注货币资金的余额是否满足日常营运所需即可。

如果因经营活动使公司的净现金流小于零，需要考虑加强对费用的控制，同时合理安排再保支付的时间，并且考虑是否需要释放投资以保证货币资金的余额能及时满足日常营运所需的资金。

##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本季度监管机构未对本公司采取监管措施。